附件

“海珠之约·浓浓年味，海珠盛宴”电商消费券活动方案

根据国家、省、市关于促进消费的工作部署及区委、区政府关于增加海珠年味做强春节经济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推进我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标杆区建设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，营造良好的消费氛围，拟于2024年1月举办主题为“海珠之约·浓浓年味，海珠盛宴”的电商消费券活动。特制定本活动方案。

一、总体思路

以“海珠之约·浓浓年味，海珠盛宴”为主题，联动我区在元旦、春节开展的“十百千万行动”大型促消费活动，推出消费券发放活动，促进海珠经济发展及消费增长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4年1月至核销完毕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消费券发放采用政企联动、滚动使用的方式，总额约250万元，均为财政资金。

**消费券类型：**电商平台品牌专场消费券

**活动时间**：2024年1月至核销完毕

**活动地点：**电商平台APP/小程序

**活动费用**：在活动专区申领消费券核销使用。

**活动内容：**在“电商平台APP/小程序”上，面向广州市民，发放250万元政府消费券。市民领取消费券后，在指定的时间内，在平台上消费。

**平台要求：**消费者受众群体多，具有成熟的政府消费券活动承办经验；具备数字人民币支付通道能力，并有数字人民币营销活动的举办经验；具备较强的技术保障和风险管控能力；具备较强的运营服务能力，以确保不出现重大客诉与舆情事故；免费提供发券技术服务和平台使用；提供不少于250万配套资金或优惠券额度；消费券仅限电商自营平台使用，不得用于APP内第三方商户。

以上方案内容仅作为相关企业/机构申报消费券发放资格的参考材料，不作为最终发券方案依据。